溆浦县科技创新计划申报单位诚信承诺

本单位依据溆浦县科技创新计划项目申报通知的任务需求，自愿提交申报书，申请承担相关任务，并承诺如下:

1.本单位已完全理解申报通知的要求，并按通知要求进行申报；

2.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，所有申报材料内容属实，且不存在学术不端行为；

3.本申报材料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不涉及涉密内容；

4、如本项目申报获得科技创新计划支持，同意按照溆浦县科技创新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合同任务书条款，落实单位法人责任制的有关要求，加强对项目的组织和资金管理，完成研究任务。

如有不符，愿意承担相关后果并接受相应的处理。

申报单位法人代表 (签字)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